

國民教育實際問題小叢書

中心學校怎樣輔導國民學校

教育部

國民教育司 編印

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

三十一年四月

主編者

教育部

國民教育輔導研究委員會

編著者

金

鉞

印刷者

國立四川造紙印刷科職業學校工廠

中心學校怎樣輔導國民學校目次

一、導言

(一) 輔導的意義

(二) 中心學校輔導國民學校的需要

二、輔導工作的實施

十、(一) 輔導的組織

八、(二) 輔導的原則

八、(三) 輔導的人員

十、(四) 輔導的事項

三、怎樣召集校長會議

四、怎樣舉行研究會議

中心學校怎樣輔導國民學校目次

597/598/21

中心學校怎樣輔導國民學校目次

- 五、怎樣施行示範教學
 - 六、怎樣舉行教育講演
 - 七、怎樣辦理巡迴文庫
 - 八、怎樣施行參觀人員
 - 九、怎樣實行通訊研究
 - 十、怎樣舉行成績展覽會
- 附錄 參考書目及輔導應用表格九種

(一) 中華教育社編 國民學校輔導

(二) 商務印書館編

目錄

國民學校輔導目次

中心學校怎樣輔導國民學校 金鉞編述

一、導言

(一) 輔導的意義

「輔導」是教育行政上改進教學設施，與指示教師進修的，一種比較合理化的工作。因為輔導教師與實施教學一樣。輔導員便是教師的教師。輔導時，可應用數學上各種原理，以養成其自動能力；並使其走向進修之道，這就是一「導」的意思，各地學識經驗兩缺，教師甚多，對於這些教師，除指示方針外，尤當隨時加以幫助，使教員的知能逐漸正確而細密，或者把環境的困難減少，這就是一「輔」的意思。至於，輔導的功能，則為幫助教育行政事業的進展，增加教育行政的效率。教育行政的性質，是要教育服務人員「做什麼？」輔導的性質是要他們「怎樣做。」可以說，行政是一種政治力量，「什麼」是一「種教育手段」。

也可以說「輔導」是和教育行政並行不可偏廢的一種制度。

(二) 中心學校輔導國民學校需要

一、關於教育行政方面 教育行政機關人員，多忙於處理公文的求往。如同時讓他們兼任輔導的職務則又受精力時間的限制，難免走馬看花，敷衍了事假使用不得人更無成效可言。所以輔導工作，當有專設的機構和人才來担任例如任輔導國民學校的職務，中心學校校長，可担任輔導國民學校的行政，自然科教員，可担任輔導自然教育等事項，比較縣視察人員匆促的指導，就更有效果了。

二、關於經費方面 中心學校經費較多，可分期添置設備或教材教具具有時除自用外，尚可供給國民學校，增進其教學的效率。

三、關於教師方面 溯自國民教育實施以來各處都有「教師荒」之嘆。受過師範教育的教師，總是供不應求，幸而請到了，其中好學不倦的固然不少；然也有畢業未久經驗缺乏，或因畢業已久不事進修，已有的學識不切實際的需要，或因校址偏僻，沒有研究的設備和切實討論的機會。那班教師，並不盡是不堪造就，而且還有許多天才優越，有志進取

的人在內。他們都須要輔導，以資補救。中心學校的交通較便，班級較多，學校環境及一切設備，也比較完善，中心學校的教員，固然自己可以多一點切磋研究的機會；但同時也可以拿研討的心得，來輔導比較孤陋寡聞的國民學校教員，以共圖進益。

二、輔導工作的實施

(一) 輔導的組織

中心學校實施輔導工作除法令規定由校長和教導主任持外，可以在校內設置一個機構——輔導組——專司其事，其輔導組的組織，可分為：

- 一、調查股 調查本鄉（鎮）在學及失學的兒童與民衆，並辦理改善地方環境等工作。
- 二、統計股 統計本鄉（鎮）教育經費，教育測驗，在學和失學的兒童，民衆等事項。
- 三、視導股 辦理視導國民學校等事項。
- 四、編輯股 編輯鄉土教材，輔導刊物等。

(二) 輔導的原則

輔導的原則，爲輔導活動及輔導組織的根據，頗爲重要，茲條舉如下：

一、輔導的主要目的，在謀教學的改進。

二、輔導人員對於對優良教師，須鼓勵其悉心研究，使更多成就。對於學識經驗淺缺的教師，也應加以指導，以期上進。

三、輔導人員應使教師們知道近代教學技術的趨向，和新出版的書報；並時常指導其

實施或閱讀。

四、輔導人員應注意鼓勵教師優良的教學，並糾正其缺點。

五、輔導人員應鼓勵教師自己批評自己。

六、輔導人員應與教師共同具有研究與實驗的精神。

七、輔導人員應使教師視之知友。

八、輔導人員應常使教師有參觀優良教學的機會。

九、輔導人員在考核教學效率時，得選用若干標準，如目標之認清，教材之組織，有

效的作極指定，有效的發問等。

十、輔導人員應與教師共同訂定一定的計劃，及工作步驟以資進行。

十一、輔導人員必須發展並鼓勵教師的創造力，自信力，責任心以及獨立的精神。

十二、輔導人員應使教師負起重大的責任，使教師明白學校的成功，就是他們的成就。

十三、輔導人員應視行政與教學並重。

十四、輔導有時需要視察，但勿把視察當作輔導。

二、(三) 輔導的人員

輔導成績的好壞，與輔導人員本身頗有關係，一個鄉（鎮）中心學校理想的輔導人員

，應具有下列幾種條件：

一、態方面

1. 體格康健，能耐勞苦。

2. 精神振作，舉動敏捷。

中心學校怎樣準備國民學校

3. 態度和藹，令人可親。
4. 從容不迫，舉止大方。
5. 語言清楚，聽者易懂。
6. 溫文有禮，習慣良善。
7. 衣履樸素，穿着整潔。

二、品格方面

1. 性情懇摯正直無私。
2. 富同情心，能為被輔導者設身處地着想，並以友誼的態度，對待被輔導者。
3. 勤勞謹慎，不因循怠惰，不操切疏忽。
4. 需懷若谷，不自滿自足，謙恭讓人，不自炫自大。
5. 認真工作，並力求進步。

三、學驗方面

1. 對於國民教育有相當的研究和濃厚的興趣。

四、才能方面

1. 對於學校行政，教學訓育，社會教育，有實際的經驗。
2. 有豐富的普通常識。
3. 有正確進步的人生觀。
4. 熟悉國家和世界的情勢。
5. 明瞭本國和外國的教育狀況及現代教育思潮。
6. 認識本國教育宗旨及實施方針。
7. 了解輔導原則和標準。
8. 有適當的輔導方法和辦事方法。
9. 有虛心究的精神和科學的研究方法。
10. 辦事整飭有條不紊。

4. 注意周到並能持久。

5. 長於記憶並善記載。

6. 有發表的能力。

7. 能聯絡各方面通力合作，達到預定目的。

8. 能指示教師的優點劣點，鼓勵其繼續努力，或暗示改進的途徑。

9. 關於教學方法，必要時能實際示範。

輔導人員要想具備上述各項條件，必須有相當的修養，修養的方法如下：

1. 每日有一定的運動時間，鍛鍊身體。

2. 摒除不良嗜好，養成各種有規律和良善的習慣。

3. 注意容貌，言語，精神和態度。

4. 每日有一定時間，閱覽新出版的書報和雜誌。

5. 參加各種學術講演會

6. 常與師友通訊接談，討論教育問題

7. 關於品格方面，做切實的存養省察工夫。
8. 應付措置，要多多歷練，時時注意，處處留心。

(四) 輔導的項

1.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行政組織
2.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行政規程
3. 厘訂全鄉(鎮)各學校總學歷
4. 厘訂全鄉(鎮)各學校教職員服務規程
5. 規定全鄉(鎮)各學校教職員辦公時間及請假辦法
6. 規定全鄉(鎮)各學校行政方面各種圖表簿籍
7. 規定全鄉(鎮)各學兒童課等方面應用簿冊

二、關於校舍方面

1. 整理改善全鄉(鎮)各學校校舍
2. 設計改善全鄉(鎮)各學校校舍支配辦法

中心學校怎樣輔導國民學校

1. 設法增闢及改善全鄉（鎮）各學校會或農場。
2. 設法增闢及改進全鄉（鎮）各學校運動場。
3. 研究改進全鄉（鎮）各學校教室採光及通氣辦法。

三、關於教導方面

1. 厘訂全鄉（鎮）各學校教導實施方案。
2. 厘訂全鄉（鎮）各學校公民訓練實施方針案。
3. 厘訂全鄉（鎮）各學校各科課程綱要。
4. 厘訂全鄉（鎮）各學校中心教育實施綱要。
5. 編印補充教材練習片範字片等。
6. 厘訂全鄉（鎮）各學校訓練週實施辦法。
7.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學級編制辦法。
8.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教學科目及教學時間。
9.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編排生活日程表辦法。

- 10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各科用書。
- 11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成績考查辦法及記分法
- 12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處理課卷辦法
- 13 統一全鄉（鎮）各學校學目測驗
- 14 研究改進各科教學法
- 15 研究改進各學校訓導辦法
- 16 研究改進各學校體格訓練方法
- 17 研究改進各學校複式教學法
- 18 研究改進各學校勞動服務方法
- 19 研究改進各學校鄉土教材及教學法
- 20 研究改進各學校兒童生活指導及成人公民訓練
- 21 研究改進各學校教育環境的設計
- 22 注意全鄉（鎮）各學校兒童升學就業指導

- 23 注意全鄉（鎮）各學校失學成人職業訓練
 - 24 注意全鄉（鎮）各學校時事教學及閱讀指導
 - 25 注意各學校兒童圖書及民衆讀物的添置及管理
 - 26 規定各學校活用教科書辦法
 - 27 規定各學調製學籍辦法
 - 28 規定各學校各種集會訓練辦法
- 五、關於活動事業方面

1.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兒童組織小朋友會
2.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成人舉行交誼會
3. 編輯兒童刊物及民衆讀物
4.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舉行教科成績展覽會
5.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舉行遊藝會
6. 舉行各學校各科標準測驗

7.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舉行各項學科比賽
8.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舉行學生健康比賽
9.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舉行郊遊及遠足
10.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設立巡迴圖書館
11. 舉行全鄉（鎮）各學校學生智力測驗
12. 舉行全鄉（鎮）各學校學生體性及生活指導
13. 舉行全鄉（鎮）家庭訪問
14.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舉行大規模懇親會
15.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舉行各項社會調查

六、關於教師方面

1.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教職員組織國民教育研究會
2.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教職員組織各科教學研究會
3. 聯合全鄉（鎮）各學校教職員組織同樂會或讀書會